

证券代码：839817

证券简称：力德气体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光明西街6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尹毅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张雁玲、潘广通、郭伟因工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大连海泰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吸收合并由公司股东尹毅、石军雄、杨东控制的大连海泰克技术开发

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0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发布的《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大连海泰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 2 票，董事尹毅、石军雄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召开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0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发布的《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